

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关于开展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 在线示范课程申报工作的通知

工程教指委〔2022〕3号

各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

在线示范课程建设是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内容，为加强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建设，推动优质资源共享，根据国务院学位办《关于开展专业学位研究生在线示范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学位办〔2022〕22号，以下简称《通知》）（附件1），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工程教指委）开展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在线示范课程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安排

为充分发掘各培养单位的优质课程资源，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本次申报工作面向全国所有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采取授课团队自愿申报、培养单位审核推荐、工程教指委邀请专家评审、公示的方式，遴选全国首批建设在线示范课程。工程教指委将根据申报情况推选具有建设潜力的课程上线“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在线课程公共平台”持续进行建设，并优中选优遴选在线示范课程。入选在线示范课程将获得工程教指委颁发的认定证书，接入

“国家高等教育智慧教育平台”。后续，工程教指委将制定在线示范课程和在线课程建设规划，分期分批开展建设，持续推进。

本次申报工作结束后，工程教指委将组织在线示范课程建设研修、培训活动，交流经验，研讨问题，鼓励广大培养单位积极参与，不断提升建设水平。

二、申报条件

各培养单位在认真研究《通知》的基础上，符合《通知》中建设要求和技术要求，在教学团队、教学理念、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资源、教学管理、教学效果等方面具有示范性、引领性和可推广性的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均可申报。同时，鼓励符合以下要求的课程积极申报：

1. 列入《专业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的课程；
2. 已经在各在线教育平台发布，特别是获得其他培养单位学分认定，开课的轮次或选修人数较多的课程；
3. 公共课、素养课、实践课、方法课等特色课程。

三、组织实施

各培养单位务必高度重视申报和建设工作的，把好课程建设的政治关和质量关，做好课程团队建设及课程意识形态、知识产权、

内容质量等相关审查工作。

请各培养单位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前将所有《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在线示范课程信息表》(样表见附件 2)WORD 版电子文件、及加盖公章的 PDF 扫描版文件压缩，压缩文件名：单位代码-单位名称-在线课程申报（例如：10003-清华大学-在线课程申报），发送至 gcss@mail.tsinghua.edu.cn 。

四、联系方式

1. “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在线课程公共平台”资料服务

王 娜 010-82152565, engineer_m@xuetaangx.com

2. 在线示范课程申报

刘 静 010-62780949 , 18954996217,

附件 1：国务院学位办《关于开展专业学位研究生在线示范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学位办〔2022〕22 号）

附件 2：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在线示范课程信息表

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2022 年 12 月 12 日

